

案件名稱： 臺南市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營運移轉案

執行機關：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

民間機構	村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
法令依據	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
規劃方式	OT
公共建設類別	勞工福利設施
民間投資金額	84,000,000
簽約日期	111 年 11 月 17 日
契約起迄期間	自完成點交日起 10 年
計畫緣起及公共服務性質	提升「臺南市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」服務品質，期引進民間資源及企業化專業經營，改善既有空間軟硬體設施並有效經營提升服務品質，提供勞工朋友優質的住宿、會議及研習之場所。
承辦人及連絡方式	承辦人：洪珮榛 連絡電話：06-6322231 分機 6299 EMAIL：peggy6692@mail.tainan.gov.tw

相關成果照片

(2-3 張)

